

荆州市地方铁路有限公司

荆州市地方铁路有限公司 关于规范管理微信、QQ、飞书工作群的通知

公司各单位、部门：

为进一步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，牢牢把握网络宣传和意识形态工作的正确方向，根据《中共荆州市地方铁路有限公司（局）委员会关于加强意识形态工作的通知（荆地铁党发〔2018〕12号）》文件精神，现就加强公司微信、QQ、飞书工作群（以下简称工作群）的规范管理通知如下：

一、规范名称使用。工作群应冠以各部门全称，如“地方铁路公司党建工作群”，群内人员实行实名制管理，不能使用谐音、简称或英文缩写。实行实名准入和请出制度，群成员必须为工作范围内的人员，对已离开工作岗位的人员要及时移请出群。

二、严格信息发布。工作群发布信息内容应与工作有关，主要包括三类：一是通知公告类；二是制度规定类；三是工作动态、经验做法、意见建议等；群成员不得发布与党和国家的法律法规、制度、政策相抵触的言论；工作群群主不得随意拉入与本群工作无关人员进群；群内人员不得未经发起人同意在群内发布消息，坚持“涉密不上网、上网不涉密”的原则，重要信息发布必须经保密审查，确保信息安全；不允许发布帮忙“投票”“拉票”和推销产品等信息；工作群要严格遵守国家互联网信息发布相关规定，始终与以习

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，做到政治坚定、立场鲜明，不允许传播未经权威媒体报道的消息；不允许发布涉政治、涉军、涉宗教、涉黄等信息图片和各种搞笑表情包。

三、畅通沟通渠道。群成员要随时关注所在工作群，定时查阅群内消息，对工作通知应及时回复和处理；需要全体群成员回复的信息，要第一时间给予回应；群成员之间探讨商榷工作时，应采取一对一沟通模式。

四、因临时工作协调沟通需要，临时组建的群在工作完成后由发起者及时解散注销。

特此通知。

